

关于做好 2024 年春季毕业设计工作的通知

各校外教学点、公服体系及网络教育学生：

根据学院教学工作安排，2024 年春季毕业设计工作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开始，2024 年 3 月 24 日结束。为了做好本次毕业设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位 24 届本科毕业生务必认真阅读并执行。

一、毕业设计对象

达到教学计划必修课程学分 80%及以上的本科在籍学生。

二、毕业设计工作要求

1. 严格按照《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毕业设计规范》执行。

2. 时间安排

序号	时间节点	工作内容
1	12 月 21 日前	校外教学点按规定聘请教师，填写《毕业设计教师信息表》，并报学院审核。
2	12 月 22 日至 12 月 31 日	学生论文开题、填写任务书。
3	1 月 1 日至 2 月 24 日	学生经指导教师指导，完成毕业设计及撰写毕业论文。
4	2 月 25 日至 2 月 26 日	经指导教师审核，给出论文通过的意见后，学生将任务书、中期检查表、论文终稿、查重报告原文对照版的电子版及纸质版交与校外教学点。

5	2月28日前	校外教学点将《论文查重答辩统计表》电子版报送学院。
6	2月28日至3月6日	校外教学点将学生论文交评阅教师进行评阅
7	3月7日前	校外教学点将学生任务书、中期检查表、论文终稿、查重报告原文对照版、指导意见、评阅意见的电子版报送学院。
8	3月17日至3月23日	学生进行毕业论文答辩
9	3月24日前	校外教学点报送毕业设计成绩

校外教学点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报送毕业论文及相关资料，逾期未报者将取消本次毕业设计。具体安排参照《2024年春季毕业设计工作进度表》（见附件1）。

3. 指导教师不能跨科类指导学生（见附件2）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的数量不得超过20人。指导教师必须按照学院规定的指导教师职责，指导学生进行毕业设计。未按照要求履行指导教师职责的，将取消毕业设计的指导权。

4. 学生在终稿结束后，必须到学院指定网站（见附件3）完成查重，查重率不得超过30%。申请学士学位的学生需参加毕业论文答辩。

5. 毕业设计成绩未通过者，根据答辩委员会的意见，将随下次毕业设计安排进行重做。

三、毕业设计费用

毕业设计指导费用由学院支付，学生不用承担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春季毕业设计工作进度表

2. 毕业设计科类专业设置

3. 毕业论文查重系统

4. 毕业设计相关资料

西北工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教务部

2023 年 12 月 8 日

本文档原网址：<http://www.nwpunec.net/singlet/3936>